

# 傳媒表現最新調查結果

新聞傳媒的表現和公信力，一直是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長期調查項目之一。民研計劃在本年十月底進行的調查顯示，對比五個月前，雖然市民對新聞傳媒整體公信力的評分變化不大，但對新聞自由程度的滿意淨值就下跌至1997年以來的新低，對電視作為新聞傳媒的表現評價就更加跌至1993年以來的新低，可能因為近期發生的免費電視牌照事件，觸發市民對現有電視製作不滿有關。本文略述有關調查的具體發現。

首先，調查是在2013年10月28至31日，以真實訪員透過隨機抽樣電話訪問進行。成功樣本數目為1,022名18歲或以上，操粵語的香港居民。有效回應比率為69%，屬於正常略佳。在95%置信水平下，調查各個百分比的最高抽樣誤差應不多於正負4個百分比，評分及滿意率淨值誤差另計。按照慣例，調查數據已經按照政府統計處提供之2013年中全港人口年齡及性別分佈初步統計數字，以「加

權」方法作出調整。

最新調查發現，以0-10分為標準，市民對香港新聞傳媒整體公信力的評分，最新數字為6.14分，53%被訪市民表示滿意香港的新聞自由程度，28%表示不滿，平均量值為3.2，介乎「一半半」與「幾滿意」之間；32%認為香港新聞傳媒的報道盡責，32%認為不負責任，平均量值為3.0，即「一半半」；60%認為香港新聞傳媒有充分發揮言論自由，但亦有53%指其有誤用或濫用新聞自由。此外，51%認為香港新聞傳媒有自我審查，33%認為沒有；而為數38%被訪者認為香港新聞傳媒批評特區政府時有顧忌，認為批評中央政府時有顧忌的，則有57%。

至於市民的主要新聞來源、對各媒體表現的滿意程度方面，調查發現，分別為數77%及60%被訪市民表示主要透過電視及報章得悉新聞，當中36%認為前者報道的內容最為可信。至於各新聞渠道表現的評價方面，60%

表一：市民對新聞傳媒整體表現的評價

調查日期	10-18/4/2012	8-18/10/2012	28-31/5/2013	28-31/10/2013	最新變化
樣本基數 <sup>[1]</sup>	1,012	1,012	1,012	1,022	--
整體回應比率	65.8%	67.8%	66.8%	68.9%	--
最新結果	結果	結果	結果	結果及誤差 <sup>[2]</sup>	--
市民對香港新聞傳媒整體公信力評分	6.22	6.16	6.01 <sup>[4]</sup>	6.14+/-0.15	+0.13
市民對香港新聞自由的滿意率 <sup>[3]</sup>	69% <sup>[4]</sup>	54% <sup>[4]</sup>	53%	53+/-4%	--
市民對香港新聞自由的不滿率 <sup>[3]</sup>	14% <sup>[4]</sup>	24% <sup>[4]</sup>	24%	28+/-4%	+4%
滿意率淨值	55%	30% <sup>[4]</sup>	29%	25+/-7%	-4%
平均量值 <sup>[3]</sup>	3.6+/-0.1 <sup>[4]</sup> (基數=644)	3.4+/-0.1 <sup>[4]</sup> (基數=512)	3.3+/-0.1 (基數=670)	3.2+/-0.1 (基數=582)	-0.1
認為香港新聞傳媒報道負責任的比率 <sup>[3]</sup>	38% <sup>[4]</sup>	31% <sup>[4]</sup>	31%	32+/-4%	+1%
認為香港新聞傳媒報道不負責任的比率 <sup>[3]</sup>	27% <sup>[4]</sup>	31%	29%	32+/-4%	+3%
平均量值 <sup>[3]</sup>	3.1+/-0.1 <sup>[4]</sup> (基數=635)	2.9+/-0.1 <sup>[4]</sup> (基數=498)	3.0+/-0.1 (基數=607)	3.0+/-0.1 (基數=575)	--
認為香港新聞傳媒有充分發揮言論自由的比率	70%	73%	71%	60+/-4%	-11% <sup>[4]</sup>
認為香港新聞傳媒沒有充分發揮言論自由的比率	23%	21%	22%	33+/-4%	+11% <sup>[4]</sup>
認為香港新聞傳媒有誤用/濫用新聞自由的比率	63% <sup>[4]</sup>	59%	56%	53+/-4%	-3%
認為香港新聞傳媒沒有誤用/濫用新聞自由的比率	28%	31%	32%	37+/-4%	+5% <sup>[4]</sup>
認為香港新聞傳媒有自我審查的比率	50%	49%	48%	51+/-4%	+3%
認為香港新聞傳媒沒有自我審查的比率	35%	37%	35%	33+/-4%	-2%
認為香港新聞傳媒批評特區政府時有顧忌的比率	36% <sup>[4]</sup>	31% <sup>[4]</sup>	34%	38+/-4%	+4%
認為香港新聞傳媒批評特區政府時沒有顧忌的比率	59% <sup>[4]</sup>	64% <sup>[4]</sup>	57% <sup>[4]</sup>	55+/-4%	-2%
認為香港新聞傳媒批評中央政府時有顧忌的比率	55%	48% <sup>[4]</sup>	52%	57+/-4%	+5% <sup>[4]</sup>
認為香港新聞傳媒批評中央政府時沒有顧忌的比率	37%	43% <sup>[4]</sup>	38% <sup>[4]</sup>	34+/-4%	-4%

[1] 自2011年開始，本系列題目每次只涉及有關定期調查的次樣本，每題樣本數目不等。

[2] 表中所有誤差數字以95%置信水平計算。95%置信水平，即是倘若以不同隨機樣本重複進行有關調查100次，則95次的結果會在正負誤差之內。傳媒引用上述數字時，可以註明「在95%置信水平下，評分誤差不超過+/-0.15分，百分比誤差不超過+/-4%，滿意率淨值誤差不超過+/-7個百分比」；以前調查的誤差數值請參閱香港大學民意網站(<http://hkupop.hku.hk>)。

[3] 數字採自五等量尺，平均量值是把所有答案按照正面程度，以1分最低5分最高量化成為1、2、3、4、5分，再求取樣本平均數值。

[4] 該等變化超過在95%置信水平的抽樣誤差，表示有關變化在統計學上表面成立。不過，數字變化在統計學上成立與否，並不同有關變化的實際用途和意義。

滿意電視的表現，表示滿意電台的，則為數56%，兩項的平均量值分別為3.5及3.6，即介乎「一半半」與「幾滿意」之間。相對地，市民對互聯網及文字傳媒的滿意率則較低，互聯網、報章及雜誌的滿意率分別只有42%、39%及12%，而前兩者的平均量值分別為3.3及3.1，即接近「一半半」，後者的平均量值則為2.5，即介乎「幾不滿意」與「一半半」之間。整體而言，市民對上述新聞傳媒表現的滿意率，最新數字為46%，平均量值為3.3，介乎「一半半」與「幾滿意」之間。

## 整體評價下跌

整體而言，市民對新聞傳媒整體公信力的評價半年來可謂變化不大，但由於近期關於電

視牌照的爭議，直接觸及現時電視節目的質素，包括免費和收費電視，更加觸及整個電視業界以及傳媒生態未來的發展，因此在是關於傳媒表現的調查中，出現頗多不滿聲音，包括新聞自由滿意程度下跌至1997年以來的新低、對電視的評價跌至1993年以來的新低、以及對新聞傳媒整體表現的滿意淨值跌至1993年的新低。

市民不滿傳媒表現，政府本來可以透過電視發牌的討論引入新思維和新討論。可惜政府民望低沉，低估民間對電視廣播的訴求，以致好事便壞事，白白浪費了一個好機會。這是特區政府的不幸，是傳媒業界的不幸，更加是香港市民的不幸。

鍾庭耀

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總監

表二：市民對各類別新聞傳媒表現的評價

調查日期	8-18/10/2012	28-31/5/2013	28-31/10/2013	最新變化
樣本基數 <sup>[5]</sup>	1,012	1,012	1,022	--
整體回應比率	67.8%	66.8%	68.9%	--
最新結果	結果	結果	結果及誤差 <sup>[6]</sup>	--
市民的主要新聞來源：電視	73%	71%	77+/-4%	+6% <sup>[9]</sup>
市民的主要新聞來源：報章	62%	55% <sup>[9]</sup>	60+/-4%	+5% <sup>[9]</sup>
市民的主要新聞來源：互聯網	41%	45%	49+/-4%	+4%
市民的主要新聞來源：電台	23%	21%	35+/-4%	+14% <sup>[9]</sup>
市民的主要新聞來源：朋友	8%	9%	14+/-3%	+5% <sup>[9]</sup>
認為電視是最值得信任的新聞渠道之比率	48% <sup>[9]</sup>	50%	36+/-4%	-14% <sup>[9]</sup>
認為報章是最值得信任的新聞渠道之比率	18%	14% <sup>[9]</sup>	21+/-3%	+7% <sup>[9]</sup>
認為電台是最值得信任的新聞渠道之比率	15%	14%	20+/-3%	+6% <sup>[9]</sup>
認為互聯網是最值得信任的新聞渠道之比率	8% <sup>[9]</sup>	6%	10+/-3%	+4% <sup>[9]</sup>
認為家人是最值得信任的新聞渠道之比率	2%	4% <sup>[9]</sup>	3+/-2%	-1%
市民對電視表現的滿意率 <sup>[7]</sup>	66% <sup>[9]</sup>	61% <sup>[9]</sup>	60+/-4%	-1%
市民對電視表現的不滿意率 <sup>[7]</sup>	6%	10% <sup>[9]</sup>	15+/-3%	+5% <sup>[9]</sup>
滿意率淨值	60% <sup>[9]</sup>	51% <sup>[9]</sup>	46+/-6%	-5%
平均量值 <sup>[7]</sup>	3.7+/-0.1(基數=517)	3.6+/-0.1(基數=627)	3.5+/-0.1(基數=531)	-0.1
市民對電台表現的滿意率 <sup>[7]</sup>	54% <sup>[9]</sup>	51%	56+/-4%	+5% <sup>[9]</sup>
市民對電台表現的不滿意率 <sup>[7]</sup>	9%	6%	10+/-3%	+4% <sup>[9]</sup>
滿意率淨值	45% <sup>[9]</sup>	45%	46+/-6%	+1%
平均量值 <sup>[7]</sup>	3.6+/-0.1(基數=452)	3.6+/-0.1(基數=517)	3.6+/-0.1(基數=466)	--
市民對互聯網表現的滿意率 <sup>[7] [8]</sup>	33%	31%	42+/-4%	+11% <sup>[9]</sup>
市民對互聯網表現的不滿意率 <sup>[7] [8]</sup>	13%	15%	16+/-3%	+1%
滿意率淨值	20%	16%	26+/-6%	+10% <sup>[9]</sup>
平均量值 <sup>[7]</sup>	3.3+/-0.1(基數=375)	3.2+/-0.1(基數=519)	3.3+/-0.1(基數=446)	+0.1
市民對報章表現的滿意率 <sup>[7]</sup>	38%	34%	39+/-4%	+5% <sup>[9]</sup>
市民對報章表現的不滿意率 <sup>[7]</sup>	24%	19% <sup>[9]</sup>	24+/-4%	+5% <sup>[9]</sup>
滿意率淨值	14%	15%	16+/-6%	+1%
平均量值 <sup>[7]</sup>	3.1+/-0.1(基數=484)	3.1+/-0.1(基數=607)	3.1+/-0.1(基數=543)	--
市民對雜誌表現的滿意率 <sup>[7]</sup>	10%	10%	12+/-3%	+2%
市民對雜誌表現的不滿意率 <sup>[7]</sup>	47% <sup>[9]</sup>	43%	43+/-4%	--
滿意率淨值	-37% <sup>[9]</sup>	-33%	-32+/-6%	+1%
平均量值 <sup>[7]</sup>	2.4+/-0.1(基數=400)	2.5+/-0.1(基數=528)	2.5+/-0.1(基數=446)	--
市民對新聞傳媒整體表現的滿意率 <sup>[7]</sup>	51% <sup>[9]</sup>	53%	46+/-4%	-7% <sup>[9]</sup>
市民對新聞傳媒整體表現的不滿意率 <sup>[7]</sup>	14% <sup>[9]</sup>	12%	16+/-3%	+4% <sup>[9]</sup>
滿意率淨值	37% <sup>[9]</sup>	41%	31+/-6%	-10% <sup>[9]</sup>
平均量值 <sup>[7]</sup>	3.4+/-0.1(基數=488)	3.4+/-0.1(基數=655)	3.3+/-0.1(基數=541)	-0.1

[5] 自2011年開始，本系列題目每次只涉及有關定期調查的次樣本，每題樣本數目不等。

[6] 表中所有誤差數字以95%置信水平計算。95%置信水平，即是倘若以不同隨機樣本重複進行有關調查100次，則95次的結果會在正負誤差之內。傳媒引用上述數字時，可以註明「在95%置信水平下，百分比誤差不超過+/-4%，滿意率淨值誤差不超過+/-6個百分比」；以前調查的誤差數值請參閱香港大學民意網站(<http://hkupop.hku.hk>)。

[7] 數字採自五等量尺，平均量值是把所有答案按照正面程度，以1分最低5分最高量化成為1、2、3、4、5分，再求取樣本平均數值。

[8] 為2010年4月新增題目。

[9] 該等變化超過在95%置信水平的抽樣誤差，表示有關變化在統計學上表面成立。不過，數字變化在統計學上成立與否，並不同有關變化的實際用途和意義。